

臺北市藥師公會

111 年度「臺北市藥師公會雲系統」招標公告

臺北市藥師公會(以下簡稱本會) 公開徵求 111 年度「臺北市藥師公會雲系統建置」(以下簡稱本系統)，本會原系統因應瀏覽器不再提供服務之故，且因應個資法規趨嚴及時代科技變遷，配合資訊科技軟硬體服務更新，並以科技加速行政流程，節省繁雜作業程序，並提供藥師公會會員全新操作體驗。

一、預算金額

本案預算金額：新臺幣 2,500,000 元整(含稅)

本系統依合理性，採取最有利標方式發包。

分三期付款：

- (一) 第一期款：決標日起 1 個月內，完成啟動會議並交付「啟動會議記錄」及「專案工作計畫書」後，給付契約總價金 20%。
- (二) 第二期款：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交付「需求訪談紀錄」及「需求規格書」，給付契約總價金 20%。
- (三) 第三期款：於 113 年 3 月 31 日完成交付「系統分析及設計規格書」、「系統測試報告書(含弱點掃描報告)」及「系統管理手冊」，給付契約總價金尾款。

二、投標截止日期

招標公告 14 日，投標自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04 日公告至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 17 時(以送達本會簽收時間為準)，逾時不受理，原件退還。

評選簡報日：將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至 111 年 11 月 24 日區間，擇日假公會(會址：台北市長春路 15 號 7 樓)舉行評選簡報。

三、應徵廠商資格

- (一) 經政府合法登記與本採購案有關之公司、機構(附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機構或團體依法須辦理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如：法人登記證書)、工廠登記證明文件、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之合法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

- (二) 廠商納稅之證明：(營業稅或所得稅)

■ 營業稅繳稅證明：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

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

- 所得稅：最近一期之所得稅申報證明文件。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

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依法免繳納營業稅或所得稅者，應提出稅捐相關機關核定通知書影本、其他依法免稅之證明文件影本或得於現場提出依法明定免稅相關條文、說明等。

- (三) 過去三年內曾承做與本案相似之案件（由本會專家審議確認）達新台幣 200 萬元以上（附契約影本）。
- (四) 公司資本額需超過（含）200 萬元以上。

四、投標封內應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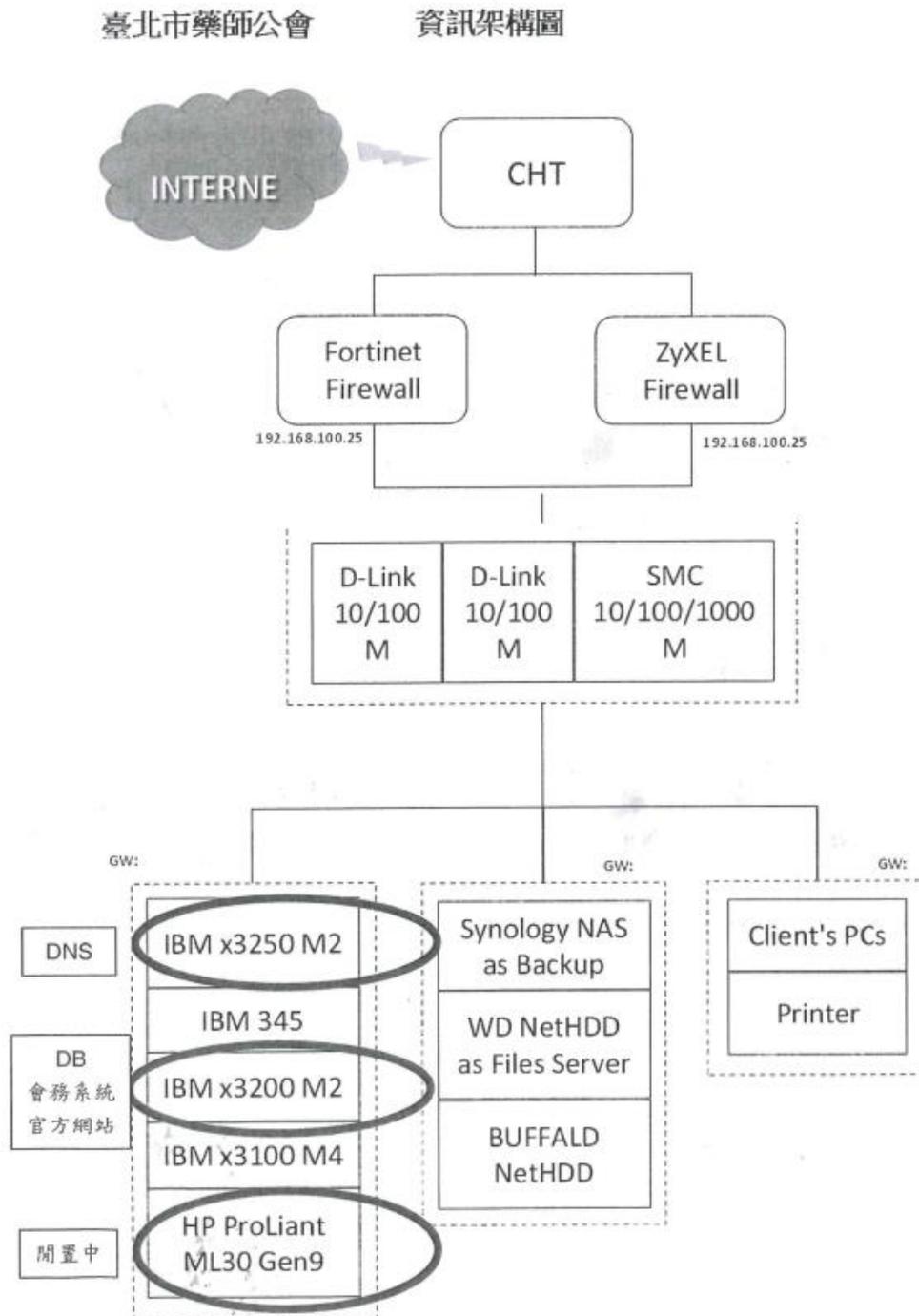
- (一) 廠商資格文件（詳第三項）
- (二) 服務建議書(企劃書)一式 7 份及電子檔一份
- (三) 紙本報價單
- (四) 封面註明：投標臺北市藥師公會 111 年度「臺北市藥師公會雲系統建置案」

五、現況說明

(一) 軟硬體設備：

1. 作業系統版本：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08 Standard
2. 程式語言：ASP.NET
3. 網頁伺服器：Internet Information Services
4. 資料庫：Microsoft SQL Server 2008

(二) 系統架構示意圖



六、專案開發原則及技術

(一) 系統開發要求

本資訊系統對於安全性與穩定度有強烈之要求，硬體配置及架構設計上著重整體作業的可用性與延續性，系統規劃需包含應用主機系統、資料庫系統及備份系統，並獨立硬體設備運作。

(二) 專案開發原則

1. 本專案開發環境及測試環境設備由廠商自備，建置使用之作業環境及平台，並應與現有環境實體隔離，所使用開發工具應採用目前主流語言進行開發。
2. 使用者端登入系統作業，需做好系統安全控管。
3. 系統採用多層式 (N-tier) 系統開發環境，規劃建置可因應各項相關法規變更富修改彈性之系統架構，俾利提供跨平台資訊整合運用，包含文字、圖形及影像等。
4. 廠商應配合本會指定之關鍵使用者進行需求訪談，並做成紀錄，作為後續系統開發及驗收審核之依據。

(三) 系統作業需求

1. 應用系統開發應具備擴充彈性及延展性，系統設計及資料庫設計應有利於確保資料正確性、完整性、一致性及可用性。
2. 提供權限控管功能：以角色為基礎 (Role-based access control) 的權限設定，需可將單一功能或功能群組指定給使用者、組織單位、群組及角色層級。
3. 登入帳號密碼設定之安全性控管需符合本會資安政策，密碼設定長度至少八碼，應包含英文大寫、小寫字母、數字與特殊符號，且須定期變更密碼。

七、專案範圍及交付時程

本專案為完成臺北市藥師公會雲系統改版建置，其範圍為公會日常行政作業流程，其重點工作如下：

- (一) 交付需求訪談紀錄及需求規格書
- (二) 完成系統開發及安裝建置。
- (三) 完成教育訓練。
- (四) 完成系統功能測試。
- (五) 交付系統分析及設計規格書、系統測試報告書(含弱點掃描報告)及系統管理手冊。
- (六) 報請全案辦理正式驗收。

交付項目及時程如下表：

項次	交付項目	時程	規格及數量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專案啟動會議(會議紀錄併同專案工作計畫書交付) ■ 專案工作計畫書 	決標日起 1 個月內	書面 2 份 電子檔 2 份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需求訪談紀錄 ■ 需求規格書 	112 年 6 月 30 日	書面 2 份 電子檔 2 份
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教育訓練 ■ 系統分析及設計規格書 ■ 系統測試報告書(含弱點掃描報告) ■ 系統管理手冊 ■ 系統原始程式碼及執行碼光碟 	113 年 3 月 31 日	書面 2 份 電子檔 2 份

八、專案時程

本專案期程自決標日起至 113 年 3 月 31 日以前完成本履約標的。本專案時程除有特別說明外，均以日曆天為基準，星期六、星期日及國定假日均包含在內，履約期限若逢假日，則提前至前一個工作日)，本經費包含後續保固至 114 年 3 月 31 日，保固範圍包括錯誤修訂、軟體維護及雲端租賃等。

九、系統功能需求說明

本系統之主要需求功能參考如下，詳細內容須經需求訪談而定。

(一) 系統管理

1. 提供公會人員帳戶管理模組。
2. 提供系統參數管理模組。

(二) 會員管理

1. 會員端
 - (1) 會員可線上申請入會/換照/復會/執照更新等作業。
 - (2) 會員可自行修改個人的基本資料，並查詢個人課程報名紀錄及繳費紀錄
 - (3) 須提供忘記密碼功能。
 - (4) 提供會員線上繳費
 - (5) 會員可設定「是否要收到紙本/電子會刊」。
2. 管理端
 - (1) 可維護會員基本資料以及入會/換照/復會/執照更新等資訊，並須保留會員修改異動的紀錄。
 - (2) 提供會員證明書與退會證明書列印功能。
 - (3) 提供會員資料報表下載功能。
 - (4) 提供執業處所資料維護、身分別維護等參數維護功能。

(三) 會計財務管理

1. 提供會員收費管理功能，另可下載會員收費相關統計報表。
2. 提供自強基金催繳年度自強基金設定與查詢調整作業。
3. 提供請款作業申請流程與審核流程。
4. 提供雜支收入作業登錄及收據登錄列印功能。
5. 提供傳票作業管理模組。
6. 提供年度預算決算作業模組。
7. 提供會計財務管理相關報表下載功能。

(四) 網站管理

1. 提供公會官網首頁編輯維護功能，包括可設定主選單、首頁輪播圖、公告訊息、快速選單及頁尾等。
2. 提供至少 3 種特定內頁版型編輯功能。
3. 提供聯絡我們功能。
4. 提供會員登入及會員資訊專區維護功能。
5. 提供站內檢索功能。
6. 提供 Sitemap 網站地圖。
7. 網站須符合 RWD 響應式網頁設計。

(五) 活動課程管理

1. 管理端

- (1) 提供活動課程編輯維護功能。
- (2) 提供活動課程報名表編輯維護功能。
- (3) 提供活動課程報名、簽到及簽退管理功能。
- (4) 提供學員課程紀錄下載。
- (5) 提供活動課程收費管理功能。

2. 學員端

- (1) 提供課程檢索功能，並可線上報名及取消報名的功能。
- (2) 提供課程線上繳費功能。

(六) 公文管理

1. 提供收文/分文功能。
2. 可接收電子公文(DI 檔)自動轉入收文作業。
3. 提供公文簽核管理功能。

(七) 雲端服務模式

本案採雲端服務模式，由廠商提供雲端主機服務架構規劃並負擔專案期間及保固期間的租賃費用。

(八) 原系統資料移轉作業

本案新建置之新系統上線前，需將本會原系統現行資料移轉至本案新建置之新系統。

另考量未來公會雲系統之發展性，投標廠商需提出以下規劃或評估，供評選之評分參考：

(一) 線上 e-learning 繼續教育平台（非本次系統建置標的）之構想及可行性評估

包括此案之系統擴充或新開發之線上繼續教育平台之資料界接等初步構想及可行性評估。

(二) 本案保固期後之維護規劃及相關成本推估。

十、服務建議書（企劃書）內容格式

(一) 內容應包含封面、目錄、編頁碼。

(二) 計畫執行方法及步驟（包含雲端主機服務架構及原系統資料移轉計畫）、預計進度、人力配置（含學經歷）。

(三) 計畫之進度規劃、品質控管及保證措施、新系統優勢與未來潛力。

(四) 投標廠商之組織專業執行能力、適當性與相關工作成果（含專業能力、相關計畫承辦經驗、技術人力及過去辦理類似案件之經驗及執行能力）。

(五) 維護保固方案。

十一、本案聯繫人員

臺北市藥師公會 張先生 電話：02-25510627#821